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營運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13,116	22,480
銷售貨品成本		(10,934)	(27,651)
毛利／(毛損)		2,182	(5,171)
其他收入	4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	(33,054)
銷售及分銷費用		(3)	(312)
行政開支		(2,730)	(8,859)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 減值虧損		-	(2,838)
融資成本	7	(17,543)	(18,047)
除稅前虧損	6	(18,094)	(68,277)
稅項	8	2,895	1,64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本期虧損		<u>(15,199)</u>	<u>(66,628)</u>

* 僅供識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			
本期溢利	9	<u>-</u>	<u>97,075</u>
本期(虧損)/溢利		<u>(15,199)</u>	<u>30,447</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15,199)</u>	<u>30,447</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	10		
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2.16)	4.40
攤薄		(2.16)	2.9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2.16)	(9.62)
攤薄		(2.16)	(9.62)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溢利	<u>(15,199)</u>	<u>30,447</u>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異		
— 持續經營業務	—	(115)
— 終止經營業務	<u>—</u>	<u>(1,474)</u>
	<u>—</u>	<u>(1,589)</u>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	—
— 終止經營業務	<u>—</u>	<u>(34,516)</u>
	<u>—</u>	<u>(34,516)</u>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u><u>(15,199)</u></u>	<u><u>(5,658)</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u>(15,199)</u></u>	<u><u>(5,658)</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	–
		13	–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3	9,407	8,238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14	324	89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7,17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393	25,544
		26,124	41,04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456	1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724	967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3,00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63
		1,180	4,257
流動資產淨值		24,944	36,7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957	36,785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7,153	18,430
可換股債券	17	188,618	176,785
遞延稅項負債	18	19,493	22,388
承兌票據	19	80,741	75,031
		296,005	292,634
負債淨額		(271,048)	(255,8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0,236	70,236
儲備		(341,284)	(326,085)
		(271,048)	(255,8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5,236	102,875	26,084	3,557	6,553	7,656	(436)	10,627	1,564	-	(72,413)	101,967	253,270
換算國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	-	-	-	-	-	-	(115)	-	-	-	(1,474)	(1,589)
於權益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	-	(115)	-	-	-	(1,474)	(1,589)
本期溢利	-	-	-	-	-	-	-	-	-	-	30,447	-	30,447
出售國外業務時轉撥至損益	-	-	-	-	-	-	-	-	-	-	65,977	(100,493)	(34,516)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115)	-	-	96,424	(101,967)	(5,658)
發行股份	5,000	-	-	-	-	-	-	-	-	-	-	-	5,000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	-	-	-	-	-	-	-	-	144,189	-	-	144,189
發行可換股債券產生之遞延稅項	-	-	-	-	-	-	-	-	-	(23,791)	-	-	(23,791)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70,236</u>	<u>102,875</u>	<u>26,084</u>	<u>3,557</u>	<u>6,553</u>	<u>7,656</u>	<u>(436)</u>	<u>10,512</u>	<u>1,564</u>	<u>120,398</u>	<u>24,011</u>	<u>-</u>	<u>373,010</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u>70,236</u>	<u>102,675</u>	<u>(123)</u>	<u>1,564</u>	<u>120,398</u>	<u>(550,599)</u>	<u>(255,849)</u>
本期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5,199)	(15,19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70,236</u>	<u>102,675</u>	<u>(123)</u>	<u>1,564</u>	<u>120,398</u>	<u>(565,798)</u>	<u>(271,048)</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耗於)／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9,136)	49,153
已退回稅項	—	7
(耗於)／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9,136)	49,160
(耗於)／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5)	200,455
耗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	(247,4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9,151)	2,17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544	1,6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5)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銀行結存及現金	<u>16,393</u>	<u>3,66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導電硅橡膠按鍵貿易及銷售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讀。

2. 會計政策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若干新準則及對已頒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統稱「新準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實行。與本集團有關之新準則如下：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來處理收購日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當日或其後開始之業務合併之會計事宜。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就取得控制權後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所牽涉之會計事宜。

由於本中期期間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本集團之未來交易當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應修訂可能會影響未來期間之業績。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申報分部呈列如下：

- 導電硅橡膠按鍵
- 電子產品—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
- LCoS電視—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收購，而整體業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從本集團賬目中取消綜合入賬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導電 硅橡膠按鍵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13,116
部間銷售	—
收益總額	<u>13,116</u>
經營溢利	<u>2,182</u>
分部業績	<u>2,182</u>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經營虧損	(2,733)
融資成本	<u>(17,543)</u>
除稅前虧損	(18,094)
稅項	<u>2,895</u>
本期虧損	<u>(15,199)</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導電 硅橡膠按鍵 千港元	LCoS電視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22,480	-	-	22,480	91,287	-	91,287	113,767
部間銷售	1,442	-	(1,442)	-	180	(180)	-	-
收益總額	23,922	-	(1,442)	22,480	91,467	(180)	91,287	113,767
經營溢利／(虧損)	(8,614)	(629)	(1,262)	(10,505)	5,644	1,262	6,906	
不包括—外匯遠期合 約之已變現收益	-	-	-	-	(564)	-	(564)	
分部業績	(8,614)	(629)	(1,262)	(10,505)	5,080	1,262	6,342	(4,163)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其他分部之經營虧損				(3,833)			-	(3,833)
外匯遠期合約之 已變現收益				-			564	56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90,888	90,888
豁免承兌票據之收益				28,297			-	28,297
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61,351)			-	(61,351)
融資成本				(18,047)			(719)	(18,766)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 之減值虧損				(2,838)			-	(2,83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8,277)			97,075	28,798
稅項				1,649			-	1,649
本期(虧損)／溢利				(66,628)			97,075	30,447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亦即本公司之營業額，指扣除期內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銷售貨品發票淨值。

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4	-	-	-	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變動收益	-	-	-	564	-	564
	<u>-</u>	<u>4</u>	<u>-</u>	<u>564</u>	<u>-</u>	<u>568</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豁免承兌票據之收益	-	28,297	-	-	-	28,297
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	(61,351)	-	-	-	(61,35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90,888	-	90,888
	<u>-</u>	<u>(33,054)</u>	<u>-</u>	<u>90,888</u>	<u>-</u>	<u>57,834</u>

6.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						
下列項目：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934	10,731	-	57,100	10,934	67,8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	-	287	-	-	-	287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4,554	-	3,707	1	8,261
—預付租金	-	49	-	62	-	11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	-	200	-	-	-	200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	405	-	-	-	405
經營租賃租金	252	1,070	-	55	252	1,125
僱員成本	559	9,263	-	15,009	559	24,272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 減值虧損	-	2,838	-	-	-	2,838
	<u>17,543</u>	<u>18,047</u>	<u>-</u>	<u>719</u>	<u>17,543</u>	<u>18,766</u>

7.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估計利息：						
可換股債券	11,833	9,948	-	-	11,833	9,948
承兌票據	5,710	8,032	-	-	5,710	8,032
以下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借貸	-	30	-	696	-	726
融資租賃責任	-	37	-	23	-	60
	<u>17,543</u>	<u>18,047</u>	<u>-</u>	<u>719</u>	<u>17,543</u>	<u>18,766</u>

8.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6.5%)計提。根據相關現行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其各自之應課稅收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25%(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5%)之稅率繳納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14)	-	-	-	(14)
中國企業所得稅	-	6	-	-	-	6
利得稅(退回)	-	(8)	-	-	-	(8)
遞延稅項	(2,895)	(1,641)	-	-	(2,895)	(1,641)
本期稅項(抵免)/支出	<u>(2,895)</u>	<u>(1,649)</u>	<u>-</u>	<u>-</u>	<u>(2,895)</u>	<u>(1,649)</u>

9. 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電子產品業務之本期溢利	-	6,187
出售電子產品業務之收益	-	90,888
	<u>-</u>	<u>97,075</u>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i>盈利／（虧損）</i>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15,199)	30,44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u>11,833</u>	<u>9,948</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u>(3,366)</u>	<u>40,395</u>
<i>股份數目</i>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2,356	692,411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	<u>750,000</u>	<u>691,989</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452,356</u></u>	<u><u>1,384,400</u></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於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15,199)	(66,62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u>11,833</u>	<u>9,948</u>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虧損	<u><u>(3,366)</u></u>	<u><u>(56,680)</u></u>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述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者相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鑒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在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該等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每股14.02港仙及每股7.01港仙。分子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約97,075,000港元，而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述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者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大收購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已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544,000港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平均60天之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到期	6,214	5,366
過期不超過30日	997	1,699
過期31至60日	1,752	1,173
過期61至90日	6	—
過期超過90日	438	—
	<u>9,407</u>	<u>8,238</u>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4	709
減：取消綜合附屬公司	—	(620)
	<u>324</u>	<u>89</u>

15.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到期或過期不超過30日	172	—
過期31至60日	209	—
過期61至90日	75	—
過期超過90日	—	127
	<u>456</u>	<u>127</u>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4	967
	<u>724</u>	<u>967</u>

1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到期本金額300,000,000港元之第一批債券，不計利息。第一批債券乃發行作為收購Pacific Choice之部份代價。第一批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4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繳足普通股。實際利率為14%。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於權益項下之「可換股債券儲備」呈列。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值乃依據同等非可換股貸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而釐定。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發行當日之負債部份	155,811
扣除之利息開支	<u>20,975</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76,785</u></u>

可換股債券負債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6,785
扣除之利息開支	<u>11,833</u>
於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	<u><u>188,618</u></u>

18.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來自稅基金額與可換股債券賬面值約18,3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2,331,000港元)及承兌票據賬面值約1,1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057,000港元)之臨時差額。

19. 承兌票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按零票息率發行375,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以收購Pacific Choic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實際利率為16%。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及承兌票據持有人同意倘提前償還款項250,000,000港元,則承兌票據本金額10%(即37,500,000港元)會被註銷,歸本集團所有。償還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九日進行。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已發行承兌票據之公平值	278,686
提前贖回	(188,649)
就提前贖回註銷	(28,297)
扣除之利息開支	<u>13,291</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75,031</u></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5,031
扣除之利息開支	<u>5,710</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u>80,741</u></u>

20.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21.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已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董事認為，有關交易於本集團之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關連人士之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T & S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由本公司支付之行政費用	383	454

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24. 報告期間後事項

截至中期報告之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回顧及業績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專注於鞏固其現有之導電硅橡膠按鍵貿易業務，以及於新興工業及市場物色商機。

隨著導電硅橡膠按鍵生產業務及電子產品業務已於二零零九年度相繼出售，本集團之期內收益主要來自導電硅橡膠按鍵貿易，涉及金額達13,11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同期：22,48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嚴緊控制成本，並成功降低營運開支。期內，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益0.02%，即由去年同期之1.39%下降1.37個百分點。行政開支則佔收益20.8%，相對去年同期之39.4%下降18.6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5,199,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則錄得溢利30,447,000港元（當中已計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為2.16港仙（二零零九年同期：每股基本盈利為4.40港仙）。

分部分析

導電硅橡膠按鍵

導電硅橡膠按鍵之營商環境仍面對劇烈競爭。完成出售按鍵生產業務後，本集團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及透過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改善貿易業務之利潤。期內，導電硅橡膠按鍵貿易業務錄得經營溢利2,18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同期：虧損8,614,000港元）。

憑藉審慎財務管理及於貿易業務之熟練經驗，本集團有信心可應對未來可能出現之任何挑戰，並將繼續尋求方法改善此分部之營運效率。

LCoS電視

關於LCoS電視業務，由於未能將主要生產機器運送至蘇州廠房，故該廠房之生產計劃仍未落實。期內，由於向賣方發行可換股債券及簽發承兌票據（作為收購生產LCoS電視所需之專利及機器之部份代價）之估算利息，令本集團產生17,543,000港元非現金融資成本。

由於就主要生產機器提供之抵押仍未獲解除，故未能將機器擁有權轉讓予本集團。在缺乏有關機器之情況下，LCoS電視之生產及銷售計劃仍未能實現。鑑於電視科技發展迅速，本集團認為已錯過了發展LCoS電視之最佳時機。本公司董事已議決，Pacific Choice集團有關LCoS電視業務將被視作為已從本集團賬目中取消綜合處理，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生效。

董事會建議賣方將LCoS電視業務購回，並註銷已發行予賣方作為部份收購代價之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有關建議償付之通知書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向保證人發出，以取得賣方對上述建議回購LCoS電視業務之反收購建議。然而，迄今仍未就此磋商或協定任何條款。本集團將繼續就建議償付與賣方洽商。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一個獨立委員會經已成立，以研究、調查及跟進LCoS電視業務。

未來計劃及展望

二零零八年爆發金融危機後，各國政府實施刺激經濟政策，致使環球經濟整體上維持正增長。受市場復甦及電子設備日漸受落之推動，導電硅橡膠按鍵之需求預計將會上升。但是，由於生產商之生產成本不斷上漲，貿易業務之邊際利潤亦同時受壓，而預期按鍵產品之售價亦會進一步下跌。本集團將竭力改善導電硅橡膠按鍵貿易業務之營運效率，以確保利潤得以增長。

有關LCoS電視業務，本集團將繼續與賣方洽商其購回LCoS電視業務之事宜，但到目前為止賣方仍未有答覆。本集團亦正搜尋其他方案，例如出售該業務予其他第三方。倘以上方案未能成功，本集團不排除向賣方及保證人採取法律行動。

除了維持現有按鍵貿易業務之穩健運作外，本集團相信我們需要擴闊業務層面及收入來源以支持長遠發展。二零一零年六月，本集團簽訂了有關建議收購一間中國公司55%股權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目標為擴展本集團業務至生產預應力混凝土用鋼棒。由於該建議收購仍未有進展，本集團簽訂了協議結束諒解備忘錄，由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隨著環球經濟復甦，預計能源及資源之需求會持續急增。亞洲（尤其是中國）之資源及能源相關工業正高速增長，為全球市場帶來主要動力。本集團將繼續搜尋機會，投資擁有良好前景及穩固業務平台之公司或項目，作為其持續長遠發展之部份策略，並為本集團及其股東爭取更大回報。

投資督導委員會

投資督導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立，由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委員會負責考慮及建議潛在投資項目。臨時會議於識別潛在項目時舉行。於會議上，彼等將檢討個別項目狀況及將採取之行動（如有需要），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虧絀約271,04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絀約為255,849,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及長期計息債項佔股東資金為零（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其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審慎理財及選擇性投資，令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及現金結存減少至約16,39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544,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22.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6），此乃按流動資產約26,124,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180,000港元之基準計算。速動比率約為22.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6）。

經仔細考慮現金淨值結餘及現時可動用之銀行融資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足之財政資源以應付其日後拓展計劃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期間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負債及商業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而該等貨幣於期內均相對為穩定。本集團並無面臨對重大匯率風險，故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8名香港全職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現時之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各公司及員工個別之表現為基準釐定。僱員亦可參與本集團之認購股權計劃。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已設立正式並具透明度之程序以保障本集團股東之利益。本集團定期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程序及發展。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列之守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2.1，本集團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集團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整個回顧期間，本集團之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區分，乃由辛衍忠先生一人兼任。董事定期會面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之重大事項。董事認為此組織結構將不會損害董事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並相信此組織結構將可令本集團迅速及有效率地作出和落實決定。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具有指定任期。於回顧期間，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期限，而根據公司細則，彼等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一直遵守該等行為守則及交易規定標準以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公佈其他財務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之其他財務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www.aplushk.com/clients/1159上登載。

承董事會命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辛衍忠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辛衍忠先生、陳崇煒先生及黃景霖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李國樑先生及楊耀宗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佰森先生、羅進財先生及麥家榮先生。